

公司代號：2905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

(內含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度

公司名稱：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台北市建國北路二段 145 號

公司電話：(02)2503-1111

項 目	頁 次
壹、封面	1
貳、目錄	2
參、會計師查核報告	3 ~ 6
肆、個體資產負債表	7
伍、個體綜合損益表	8
陸、個體權益變動表	9
柒、個體現金流量表	10
捌、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11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三、新發布及修訂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適用	11 ~ 12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3 ~ 22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2 ~ 23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3 ~ 42
七、關係人交易事項	42 ~ 43
八、質押之資產	4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4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4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4
十二、其他	44 ~ 49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49 ~ 60
玖、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2 ~ 69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子公司責任準備金提列之完整性與正確性

事項說明：

責任準備金係由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之精算人員依保險相關法規及各商品之計算說明書為基礎予以計算並提列，另為確保責任準備金提列之適足性，公司亦針對各項保險給付之最終總清償價值做出判斷，並依現時資訊估計保險合約未來現金流量，評估已認列保險負債之帳面金額是否有不足之情事。考量其保險負債之責任準備金餘額占總負債 78%，故為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告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主要查核程序：

1. 瞭解及評估計算保險負債之相關政策、內部控制及處理程序。
2. 針對與保險負債衡量有關之內部控制作業執行抽樣，包括檢查有效保單數量之完整性及保單資料之正確性。
3. 採用內部精算專家工作以評估保險負債提列餘額於資產負債表日之正確性，包括新增商品執行抽核測試，以確認提列方法是否與商品計算說明書與相關法令規定一致、執行保險負債之滾存及變動分析，以及獨立評估與驗算保險合約未來現金流量之現時估計值等。
4. 評估有關保險負債揭露項目之允當性。

子公司金融資產評價

事項說明：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中較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其公允價值資訊係採用直接或間接可觀察輸入值予以計算，管理階層須選擇評價來源，使用不同之評價技術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故為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告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主要查核程序：

1. 測試投資作業內控循環，包括原始認列及續後衡量之內部控制程序。
2. 檢視與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衡量與揭露有關之會計政策。
3. 取得金融資產明細表，抽核各商品類別公允價值取價來源，檢視其是否與金融資產明細表公允價值相符，聘請評價專家獨立試算金融工具之評價，並將結果與帳列金額進行比較，以評估有無重大異常。

子公司營業收入完整性及正確性

事項說明：

子公司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連鎖零售營業收入主要係透過商品主檔資訊之建置，每筆交易透過門市銷售 POS 系統刷讀條碼紀錄每次銷售資料（包括交易之商品品項、數量、零售價及總銷售額），各門市每日結帳後將當日之銷售資料傳輸至 ERP 系統彙總處理，並自動產生營業收入分錄。

由於連鎖零售營業收入具有單筆交易金額不高但筆數眾多之特性，且高度仰賴系統傳輸，前述系統彙總處理及紀錄營業收入的過程對連鎖零售業營業收入之認列係屬重要，故連鎖零售商品收入認列之完整性及正確性具有重大之影響，故為本會計師進行財務報告查核需高度關注之事項。

因應之主要查核程序：

1. 評估 POS 系統銷售資料定期且完整拋轉至 ERP 系統，並由系統自動產生營業收入分錄之控制。
2. 檢視非由系統自動產生之營業收入分錄及相關憑證。
3. 檢視門市日結報表所載金額與銀行對帳單金額。

其他事項

如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六)所述，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經本會計師查核，因之，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就該轉投資部份及附註十三之相關資訊所表示之意見，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其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 3,810,973 仟元及 3,871,197 仟元，各占資產總額之 15.92% 及 15.97%；民國一一四年及民國一一三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損益份額分別為 148,366 仟元及 280,566 仟元，各占本期稅前損益之 19.39% 及 18.51%。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之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執行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會計師：



證期局核准簽證文號：(80)台財證(一)第 51636 號
(86)台財證(六)第 74537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五 年 三 月 十 三 日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中華民國一四一四年及一三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附註	114年12月31日	%	113年12月31日	%	代碼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4年12月31日	%	113年12月31日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605,742	2.53	\$75,181	0.31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九)	\$-	-	\$349,819	1.44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0	-	152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	60,430	0.25	61,577	0.25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二)	10,997	0.05	12,635	0.05	2260	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直接 相關之負債	六(三)	-	-	62,205	0.26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99	-	99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266,050	1.11	13,067	0.06
1200	其他應收款		11,749	0.05	10,842	0.04	21XX	小計		326,480	1.36	486,668	2.01
1410	預付款項		2,091	0.01	1,057	0.01	25XX	非流動負債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	六(三)	-	-	1,576,504	6.51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一)	-	-	252,781	1.04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二)	7,570,000	31.62	6,627,989	27.34
11XX	小計		630,848	2.64	1,676,470	6.9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廿三)	159,551	0.67	88,635	0.37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18,764	0.50	124,746	0.52
							25XX	小計		7,848,315	32.79	7,094,151	29.27
15XX	非流動資產						2XXX	負債合計		8,174,795	34.15	7,580,819	31.28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四)	63,538	0.27	56,627	0.23	31XX	權益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六(五)	250,000	1.04	250,000	1.03	3100	股本	六(十五)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20,845,994	87.08	21,757,244	89.75	3110	普通股股本		11,103,717	46.38	11,224,957	46.3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4,034	0.02	4,446	0.02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六)	4,165,209	17.40	4,456,229	18.38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八)	2,126,414	8.88	477,741	1.97	3300	保留盈餘	六(十七)				
1780	無形資產		392	-	-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50,832	0.63	-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8,773	0.07	18,772	0.0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748,749	19.84	3,391,261	13.99
15XX	小計		23,309,145	97.36	22,564,830	93.08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701,727	2.93	1,508,321	6.22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九)	(4,512,106)	(18.85)	(3,327,357)	(13.73)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八)	(592,930)	(2.48)	(592,930)	(2.45)
							3XXX	權益總計		15,765,198	65.85	16,660,481	68.72
1XXX	資產總計		\$23,939,993	100.00	\$24,241,300	100.00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23,939,993	100.00	\$24,241,300	100.00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中華民國一四一一年及一三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14 年度	%	113 年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	\$929,586	100.00	\$1,669,855	100.00
5900 營業毛利		929,586	100.00	1,669,855	100.00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929,586	100.00	1,669,855	100.00
6000 營業費用					
6200 管理費用		(110,848)	(11.92)	(124,576)	(7.46)
6000 小 計		(110,848)	(11.92)	(124,576)	(7.46)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818,738	88.08	1,545,279	92.5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8,628	0.93	8,740	0.52
7010 其他收入		23,753	2.56	10,669	0.64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廿一)	60,180	6.47	64,597	3.87
7050 財務成本		(146,165)	(15.73)	(113,551)	(6.80)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3,604)	(5.77)	(29,545)	(1.77)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765,134	82.31	1,515,734	90.77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廿三)	(10,063)	(1.08)	1,796	0.11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損)		\$755,071	81.23	\$1,517,530	90.88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755,071	81.23	\$1,517,530	90.88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7,753	0.83	\$(6,762)	(0.40)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3,552)	(2.53)	247,826	14.84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160,281)	(124.82)	(1,960,433)	(117.4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176,080)	(126.52)	\$(1,719,369)	(102.97)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21,009)	(45.29)	\$(201,839)	(12.09)
每股盈餘(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六(廿四)	\$0.71		\$1.4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0.71		\$1.41	
假設子公司對本公司股票之投資不視為庫藏股票時之擬制資料					
擬制稅前損益		\$782,313		\$1,527,063	
擬制稅後損益		\$772,250		\$1,528,859	
每股盈餘(元)		\$0.69		\$1.36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中華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摘要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或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評 價(損)益	避險工具 之損益	不動產 重估增值	其他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 餘額	\$11,224,957	\$4,730,938	\$2,753,775	\$5,990,502	\$(5,665,734)	\$(13,780)	\$(401,632)	\$0	\$426,631	\$(1,553,920)	\$(592,930)	\$16,898,807
11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特別盈餘公積轉累積盈餘	-	-	-	(2,599,241)	2,599,241	-	-	-	-	-	-	-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2,753,775)	-	2,753,775	-	-	-	-	-	-	-
被投資公司持股比例變動影響數	-	192,012	-	-	(58,698)	-	-	-	-	-	-	133,314
被投資公司未分配盈餘變動數	-	-	-	-	(15,798)	-	-	-	-	-	-	(15,798)
被投資公司資本公積變動數	-	23,159	-	-	-	-	-	-	-	-	-	23,159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312,717)	-	-	312,717	-	-	-	-	-	-	-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224,499)	-	-	-	-	-	-	-	-	-	(224,499)
113 年度本期稅後淨利	-	-	-	-	1,517,530	-	-	-	-	-	-	1,517,53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65,329	3,108	(311,542)	(62)	253,033	(1,729,234)	-	(1,719,368)
子公司收到本公司股利	-	11,329	-	-	-	-	-	-	-	-	-	11,329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36,007	-	-	-	-	-	-	-	-	-	36,007
被投資公司處分不動產重估增值	-	-	-	-	(41)	-	-	-	41	-	-	-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 餘額	\$11,224,957	\$4,456,229	\$0	\$3,391,261	\$1,508,321	\$(10,672)	\$(713,174)	\$(62)	\$679,705	\$(3,283,154)	\$(592,930)	\$16,660,481
11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50,832	-	(150,832)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357,488	(1,357,488)	-	-	-	-	-	-	-
被投資公司清算調整	-	(96)	-	-	-	-	-	-	-	-	-	(96)
被投資公司持股比例變動影響數	-	850	-	-	(44,317)	-	-	-	-	-	-	(43,467)
被投資公司未分配盈餘變動數	-	-	-	-	17,205	-	-	-	-	-	-	17,205
被投資公司資本公積變動數	-	9,458	-	-	-	-	-	-	-	-	-	9,458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	(336,748)	-	-	-	-	-	-	-	-	-	(336,748)
114 年度本期稅後淨利	-	-	-	-	755,071	-	-	-	-	-	-	755,07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8,501	(569)	(26,112)	19	29,186	(1,187,105)	-	(1,176,080)
買入庫藏股票	-	-	-	-	-	-	-	-	-	-	(161,315)	(161,315)
庫藏股註銷	(121,240)	(5,173)	-	-	(34,902)	-	-	-	-	-	161,315	-
子公司收到本公司股利	-	17,179	-	-	-	-	-	-	-	-	-	17,179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23,510	-	-	-	-	-	-	-	-	-	23,51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168	-	(168)	-	-	-	-	-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11,103,717	\$4,165,209	\$150,832	\$4,748,749	\$701,727	\$(11,241)	\$(739,454)	\$(43)	\$708,891	\$(4,470,259)	\$(592,930)	\$15,765,198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中華民國一四一年及一三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765,134	\$1,515,734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765,134	1,515,73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612	3,726
攤銷費用	180	23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負債)之淨損益	-	(8,532)
利息費用	146,165	113,551
利息收入	(8,628)	(8,740)
股利收入	(5,365)	(2,245)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891,339)	(1,632,351)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375	576
買回應付公司債損失(利益)	-	(22,643)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損失(利益)	(72,170)	(42,760)
售後租回租金收入	-	(2,971)
清算損失(利得)	12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638	1,582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59)	(561)
預付費用(增加)減少	(1,034)	(1,057)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7,536)	24,589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1,604)	(1,573)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36	(2)
收取之利息	8,635	8,733
收取之股利	776,304	333,314
支付利息	(133,313)	(114,003)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2,211)	(86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76,832	163,74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25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10,000)	(1,007,395)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7,976	65,902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00)	(4,295)
存出保證金增加	-	(13,611)
存出保證金減少	-	9,357
取得無形資產	(571)	-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清算退回股款	27,919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35,051)	(950,04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7,830,000	8,285,000
短期借款減少	(7,830,000)	(8,285,0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1,520,000	8,375,0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11,870,000)	(8,025,000)
償還公司債	-	(1,973,592)
舉借長期借款	64,812,500	35,822,500
償還長期借款	(63,875,000)	(33,390,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648)	(972)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	8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9)	-
發放現金股利	(336,749)	(224,498)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161,314)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88,780	583,44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530,561	(202,85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5,181	278,03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05,742	\$75,181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中華民國一一四年及一一三年度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54年2月核准設立，並於民國104年1月1日經分割讓與其投資以外之資產、負債及營業予新設子公司「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後更名為「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關聯企業屬綜合性服務業，為涵蓋金融保險、餐飲、零售、製藥及資訊等各項服務提供之集團。本公司主要經營之業務為一般投資業。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表已於民國115年3月13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114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114年1月1日

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5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民國115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涉及自然依賴型電力之合約」	民國11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民國115年1月1日

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之影響：

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註)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民國1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民國116年1月1日

註：金管會於民國114年9月25日之新聞稿中宣布公開發行公司將於民國117年度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以下簡稱IFRS18)；另企業如有提前適用IFRS18之需求，亦得於金管會認可IFRS18後，選擇提前適用IFRS18規定。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及子公司尚在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其中較為攸關者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新準則引入三種類收益及費損、兩項損益表小計及一項關於管理階層績效衡量的單一附註。此等三項修正與強化在財務報表中如何對資訊細分之指引，為使用者提供更佳及更一致的資訊奠定基礎，並將影響所有公司。

- (1)更具結構化之損益表：根據現行準則，公司使用不同的格式來表達其經營成果，使投資者難以比較不同公司間的財務績效。新準採用更具結構化的損益表，引入新定義之「營業利益」小計，並規定所有收益及費損，將依公司主要經營活動歸類於三個新的不同種類。
- (2)管理階層績效衡量(MPM)：新準則引入管理階層績效衡量之定義，並要求公司於財務報表之單一附註中，對於每一衡量指標解釋其為何可提供有用之資訊、如何計算及如何將衡量指標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所認列的金額進行調節。
- (3)較細分之資訊：新準則包括公司如何於財務報表強化對資訊分組之指引。此包括資訊是否應列入主要財務報表或於附註中進一步細分之指引。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表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 1.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財務報表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
 - (3)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 (4)依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
- 2.編製符合IFRSs之財務報表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表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外幣換算

編製個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認列。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不予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為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以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項下。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結束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依規定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A.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B.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A.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B.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經營模式評估

本公司係以組合層級評估持有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之目的，此係最能反映經營管理方式及提供資料予管理階層之方式，考量資訊包括：

A.所述之投資組合政策及目標，及該等政策之運作。包括管理階層之策略是否係著重於賺得合約現金流量、維持特定利息收益率組合、使金融資產之存續期間與相關負債或預期現金流出之存續期間相配合或藉由出售金融資產實現現金流量。

B.經營模式之績效及該經營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如何評估及如何對企業之主要管理人員報告。

C.影響經營模式績效(及該經營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之風險及該風險之管理方式；

依上述經營目的，移轉金融資產予第三方之交易若不符合除列條件，則非屬上述所指之出售，此與本公司繼續認列該資產之目的之一致。

持有供交易及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績效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4)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七)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當非流動資產之帳面金額主要係透過出售交易而非繼續使用來回收，且高度很有可能出售時，分類為待出售資產，以其帳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

(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係為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子公司係為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而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具有重大影響之企業，但非子公司或合資權益。而重大影響係指參與被投資者財務及營運政策決策的權力，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該等政策決定的權力。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九)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所持有之不動產，若係為賺取長期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始得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包含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之辦公大樓或土地，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取得成本入帳，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投資性不動產之費用，自建之投資性不動產成本包含原料及直接人工、為使投資性不動產達到可使用狀態之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其他成本。

本公司自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起變更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由成本模式改採公允價值模式，將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對該模式之規定處理，但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5 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或包括於分類為待出售之處分群組中)之條件者，以及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第 53 段所述情況者除外。

本公司依資產實際用途決定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轉換時應以市值評估資料為依據，並將不動產相關帳務做適當之轉列。有關用途轉換之會計處理，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之規定處理。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生財器具及其他設備耐用年數為 3~5 年。

(十一)租賃

1.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2.本公司為承租人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
- (3)殘值保證下本集團預期支付之金額；
- (4)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承租人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 (3)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售後租回交易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評估將資產移轉給買方兼出租人是否滿足以銷售處理之規定。若經判斷以銷售處理，則除列該資產，並將已移轉給買方兼出租人之權利部分認列相關損益，租回交易適用承租人會計處理模式，使用權資產則係依所租回部分原帳列金額衡量；若經判斷未滿足以銷售處理之規定，則繼續認列已移轉之資產並將收取之對價認列為金融負債。

(十二) 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三) 員工福利

1.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決議日前一收盤價。

3.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四) 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十五) 應付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處理如下：

嵌入本公司發行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應付公司債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之賸餘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列為應付公司債之加項或減項；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債券流通期間內認列為當期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發行可轉換應付公司債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原始帳面金額之比例分配至各負債組成部分。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十六) 庫藏股票

本公司對於收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採成本法處理。買回之庫藏股票成本在資產負債表作為股東權益減項，而庫藏股票交易之價差列為股東權益項下。註銷庫藏股票時，貸記「庫藏股票」，並按股權比例借記「股本」與「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自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重分類為庫藏股票。子公司處分本公司股票之利益及獲配本公司之現金股利列入「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十七) 收入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股利收益及利息收入

股利收益係投資所產生並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認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益金額能可靠衡量。

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2.投資性不動產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益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所給與之租賃誘因視為全部租賃收益之一部分，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

3.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於提供勞務期間內，其合約結果能可靠估計時，視勞務提供之完成程度認列相關收入，相關之勞務支出於發生時認列，除非該項支出係產生一項與未來合約活動相關之資產；當提供勞務之結果無法可靠估計時，則僅於已認列可回收成本之範圍內認列收入，且已發生之成本應認列為支出，另，預期所提供之勞務將產生虧損時，則立即認列損失。

(十八)所得稅

- 1.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 2.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 3.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 4.連結稅制

本公司自 107 年度起依財政部台財稅字第 10500580850 號規定，與持股 90%以上子公司採行連結稅制合併結算申報所得稅之會計處理，係將合併基礎之本期及遞延所得稅與各公司個別之本期及遞延所得稅彙總金額之差額，於本公司合併調整，相關之撥補及撥付金額以應收款項或應付款項項目列帳，並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沖銷之。

(十九)每股盈餘

本公司之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期純益除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另考量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之影響，惟具反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並不予列入計算。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金融商品

1.公允價值

本公司持有若干市場並不活絡之金融商品投資，包括無活絡市場報價之金融商品投資，以及市場因市況(例如市場流動性不高)而不再活絡之金融商品投資。當市場不活絡時，通常沒有或僅有少數可觀察之市場數據可供估算衡量金融商品投資之公允價值。

若本公司某項金融商品投資的市場並不活絡，其公允價值係採用評價技術決定。本公司透過利用獨立第三方(如經紀商或評價服務)的報價或使用內部開發的評價模型，以決定該些金融商品投資之公允價值。當價格可自獨立來源公開獲取時，會予以優先採用。但整體而言，會選擇評價來源及/或評價方法，以獲得一種公允價值之決定方法，而該方法可以反應報導期間結束日市場參與雙方據以進行常規交易之價格。評價方法包括使用近期公平進行之交易、參照其他基本相同的工具、折現現金流量分析等，亦可能包括與各個變數(如信用風險及利率)相關之若干假設。另公允價值亦反映對信用風險之考量。使用不同之評價技術或參數假設可能導致公允價值估算結果存有重大差異。

2.減損

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債務工具金融資產，無論是否存在客觀減損證據，均應於原始入帳時先認列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當信用風險顯著增加或有客觀減損證據時，再增加認列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可能導致提列減損損失金額增加，影響當期損益。

(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被回收，本公司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公司係依據預期可收到現金股利及處分投資所產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評估可回收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現金	\$149	\$294
銀行存款	605,593	74,887
合計	\$605,742	\$75,18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二)應收款項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10,997	\$12,635
應收帳款	99	99
合計	\$11,096	\$12,734

1.本公司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依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群，僅以應收帳款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2.本公司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如下：

	未逾期	逾期 1-60 天	逾期 61-120 天	逾期 121-180 天	逾期 181 天以上	合計
114年12月31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	0%	0%	0%	
帳面價值總額	\$99	\$-	\$-	\$-	\$-	\$99
備抵損失	-	-	-	-	-	-
攤銷後成本	\$99	\$-	\$-	\$-	\$-	\$99

	未逾期	逾期 1-60 天	逾期 61-120 天	逾期 121-180 天	逾期 181 天以上	合計
113年12月31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	0%	0%	0%	
帳面價值總額	\$99	\$-	\$-	\$-	\$-	\$99
備抵損失	-	-	-	-	-	-
攤銷後成本	\$99	\$-	\$-	\$-	\$-	\$99

3.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4.本公司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三)待出售非流動資產淨額

	114年度	113年度
1 月 1 日餘額	\$1,576,504	\$2,020,053
轉入(出)	(1,576,504)	(471,984)
公允價值調整	-	28,435
12 月 31 日餘額	\$-	\$1,576,504

本公司管理階層為活化資產取得資金，並強化本公司財務結構，於民國112年12月擬訂處分資產計畫，截至民國114年12月因處分計畫變更，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其相關之負債迴轉，致投資性不動產帳面金額增加1,576,504仟元。

(四)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普通股	\$59,863	\$50,445
特別股	3,675	6,182
合 計	\$63,538	\$56,627

1.本公司之權益投資屬策略性投資分類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63,538仟元及56,627仟元。

2.本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並無提供質押之情形。

(五)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次順位公司債	\$250,000	\$250,000

- 1.本公司於民國110年9月以250,000仟元購買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公司110年第1期無到期日累積無擔保次順位公司債，每年按票面固定利率3.3%收取利息一次，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止，認列利息收入及應收公司債利息分別為8,243仟元及8,250仟元。
- 2.民國112年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請詳附註六(三)說明。

(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本公司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公司之期末餘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12,120,054	\$12,610,654
2.三商行(股)公司	885,985	1,084,266
3.三商電腦(股)公司	1,542,923	1,498,310
4.旭富製藥科技(股)公司	1,756,173	1,754,088
5.三商食品(股)公司(註)	2,345,555	2,372,615
6.三商家購(股)公司	1,211,229	1,155,099
7.三商餐飲(股)公司	768,256	868,692
8.其他子公司	757,432	942,833
9.其他關聯企業	51,317	63,617
減：轉列庫藏股	(592,930)	(592,930)
合計	\$20,845,994	\$21,757,244

註：三商福寶(股)有限公司與三商食品(股)有限公司於114年1月1日進行簡易合併，合併後三商食品(股)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

- (2)本公司對採用權益法之公司旭富製藥科技、三商餐飲及三商家購等被投資公司，係依各公司委任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其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3,810,973仟元及3,871,197仟元，民國114年及113年度認列之損益份額分別為148,366仟元及280,566仟元。

(3)本公司民國114年及113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公司損益之份額如下：

	114 年度	113 年度
1.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377,119	\$708,843
2.三商行(股)公司	135,388	299,090
3.三商電腦(股)公司	148,225	138,866
4.旭富製藥科技(股)公司	31,977	159,232
5.三商食品(股)公司(註)	28,620	98,637
6.三商家購(股)公司	87,668	81,914
7.三商餐飲(股)公司	51,299	63,465
8.其他子公司	43,343	90,021
9.其他關聯企業	(12,300)	(7,717)
合 計	<u>\$891,339</u>	<u>\$1,632,351</u>

註：三商福寶(股)有限公司與三商食品(股)有限公司於114年1月1日進行簡易合併，合併後三商食品(股)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

(4)本公司主要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	負債	收入	損益	持股比例
114年12月31日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1,659,268,553	\$1,618,918,264	\$97,938,809	\$1,178,095	31.13%
三商行	\$3,907,270	\$2,966,110	\$3,920,940	\$143,974	100.00%
三商電腦	\$7,012,910	\$3,722,497	\$6,493,861	\$302,600	47.37%
旭富製藥科技	\$6,976,862	\$1,582,380	\$1,343,720	\$107,374	29.78%
三商食品	\$2,830,699	\$212,673	716,583	\$42,669	100.00%
三商家購	\$5,796,299	\$3,803,124	\$13,922,806	\$144,264	60.77%
三商餐飲	\$3,834,278	\$2,287,656	\$6,499,719	\$127,063	57.87%
113 年 12 月 31 日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1,625,142,670	\$1,583,715,893	\$136,846,587	\$2,175,373	31.52%
三商行	\$3,872,002	\$2,741,146	\$3,947,974	\$299,090	100.00%
三商電腦	\$7,718,406	\$4,594,711	\$4,844,231	\$281,976	48.57%
旭富製藥科技	\$7,281,874	\$1,804,942	\$1,523,738	\$534,678	29.78%
三商福寶	\$2,684,234	\$64,787	94,184	\$108,030	100.00%
三商家購	\$5,824,620	\$3,923,811	\$13,743,660	\$136,399	60.77%
三商餐飲	\$3,611,175	\$1,937,702	\$6,297,547	\$250,165	57.87%

(5)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部分公司有公開報價，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依股票收盤價計算之市價資訊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14,692,159	\$11,336,040
三商電腦	\$2,495,050	\$2,523,441
旭富製藥科技	\$1,733,271	\$3,224,524
三商家購	\$1,552,567	\$1,632,554
三商餐飲	\$1,529,455	\$2,703,312

(6)被投資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公司於民國114年及113年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認購分別共計40,000仟股及153,768仟股，合計增加投資210,000仟元及1,007,395仟元，因此本公司114年期末持股比例變更為31.13%。

(7)本公司於民國114年及113年出售三商電腦(股)公司股票共計3,696仟股，並認列資本公積-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計50,541仟元，處分後持股比例為47.37%。

(8)被投資公司三商食品(股)公司及被投資公司三商福寶(股)公司經各該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依企業併購法第19條進行簡易合併，合併基準日為民國114年1月1日，合併後三商食品(股)公司為存續公司，三商福寶(股)公司為消滅公司，並於民國114年2月17日完成變更登記。

(9)被投資公司三商餐飲(股)公司於民國113年辦理初次上市前公開承銷現金增資，本公司未參予認購，並於民國113年出售該公司股票共計200仟股，認列資本公積-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8,976仟元，處分後持股比例為57.87%。

(10)被投資公司華合科技(股)公司於民國113年10月17日股東臨時會決議辦理解散，訂定民國113年10月31日為解散基準日，並於民國114年3月15日清算完結。

(11)被投資公司亞爾托羅(股)公司於民國114年7月31日董事會決議辦理解散，訂定民國114年7月31日為解散基準日，並於民國114年12月16日清算完結。

(12)子公司持有之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請詳附註六(十八)說明。

(13)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公司之所營事業及本公司持有之所有權權益比例等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三之附表。

(14)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已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品，詳見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4年度		
	生財器具	其他設備	總計
成本：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2,693	\$4,390	\$7,083
增添	1,200	-	1,200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3,893</u>	<u>\$4,390</u>	<u>\$8,283</u>
折舊及減損：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1,646	\$991	\$2,637
本期折舊	148	1,464	1,612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u>\$1,794</u>	<u>\$2,455</u>	<u>\$4,249</u>
帳面價值：			
民國114年1月1日	\$1,047	\$3,399	\$4,446
民國114年12月31日	<u>\$2,099</u>	<u>\$1,935</u>	<u>\$4,034</u>

	113年度		
	生財器具	其他設備	總計
成本：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2,693	\$2,412	\$5,105
增添	-	4,295	4,295
除列	-	(2,317)	(2,317)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2,693</u>	<u>\$4,390</u>	<u>\$7,083</u>
折舊及減損：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1,347	\$2,335	\$3,682
本期折舊	299	973	1,272
除列	-	(2,317)	(2,317)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u>\$1,646</u>	<u>\$991</u>	<u>\$2,637</u>
帳面價值：			
民國113年1月1日	\$1,346	\$77	\$1,423
民國113年12月31日	<u>\$1,047</u>	<u>\$3,399</u>	<u>\$4,446</u>

(八)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114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總計
民國114年1月1日餘額	\$467,054	\$10,687	\$477,741
公允價值調整之淨(損)益	55,933	16,237	72,17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轉入	1,243,725	332,778	1,576,503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1,766,712	\$359,702	\$2,126,414

	113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總計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241,430	\$-	\$241,430
公允價值調整之淨(損)益	14,512	(187)	14,325
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211,112	10,874	221,986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467,054	\$10,687	\$477,741

1.本公司截至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帳列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委外估價	\$2,126,414	\$477,741

2.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主要內容如下：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分別由下列具備我國不動產估價師資格之聯合估價師事務所估價師依「不動產估價技術規則」進行估價，其估價日期分別為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

估價師事務所名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泛亞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	楊閔安	楊閔安

公允價值之決定係依市場證據支持，採用之評價方法主要為比較法、收益法之直接資本化法、收益法之折現現金流量分析法等。商辦大樓因較具市場流通性，且較易取得鄰近地區相似物件之比較案例及租金案例，故評價方法以比較法及收益法為主；商場視物業之特性及租約之長短與比較案例之可循性，一般除採比較法外，另輔以收益法之直接資本化法或折現現金流量法為評估；尚在開發中之素地，則以比較法、土地開發法及收益法之折現現金流量法為評估。

鑑價方法推估過程係區分已出租及尚未出租，前者採用契約租金計算，後者採用市場價格，同時考慮相似標的租金比較資訊用以決定每年租金成長區間，納入閒置損失、裝修抵減損失等因素，並加計該標的期末處分價值後為未來現金流入，以適當折現率折現後加總推算至估價日期。收益分析期間係以 10 年估算；押金利息收入係以 5 大行庫 1 年期定存利率推估。未來現金流出係與營運直接相關之支出，如地價稅、房屋稅、保險費、管理費、維修費用、重置提撥費及代理費用攤提等，以當年度實際發生之支出，參考公司目前營運情形及未來可能變化推估而得。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採公允價值模式，其公允價值層級屬第 3 等級。預估未來淨現金流入資訊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預估未來現金流入	\$2,954,765	\$2,799,244
預估未來現金流出	(154,983)	(147,510)
預估未來淨現金流入	<u>\$2,799,782</u>	<u>\$2,651,734</u>

其中主要使用之參數如下：

契約租金行情及市場相似比較標的評估租金行情：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契約租金(坪/月/元)	\$207~\$1,122	\$223~\$1,183
評估市場租金(坪/月/元)	\$389~\$2,080	\$363~\$1,990

主要使用之參數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收益資本化利率	1.96%~3.76%	1.97%~3.80%
折現率	2.39%~3.62%	2.39%~3.62%

本公司尚未開發之土地，公允價值係採土地開發分析法評價，其重要假設如下。當估計銷售總金額增加、利潤率增加或資本利息綜合利率降低時，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估計銷售總金額	<u>\$23,402</u>	<u>\$14,337</u>
利潤率	15%	12%
資本利息綜合利率	1.60%	1.77%

利潤率係考量目前建築業興建同類型產品之年利潤率及興建工期決定。資本利息綜合利率係參考近期各銀行放款融資利率、活存利率及一年期定存利率，考量土地投資與建物投資開發使用之自有資金與借貸資金比例計算。

- 3.投資性不動產轉入(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請詳附註六(三)說明。
- 4.本公司所持有之楊梅土地因受農林用地所有權人名義登記之限制，故暫以王志華名義過戶，並訂定信託契約以為保全措施。
- 5.本公司土地以民國 76 年 12 月 31 日為基準日依土地公告現值辦理資產重估價，增值共約計 17,407 仟元，土地增值稅準備 8,153 仟元(帳列長期負債)，扣除轉列成本後餘額約 8,796 仟元，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轉列保留盈餘。
- 6.本公司台北市臨沂段一小段地號 210~212 等三筆土地及其地上物帳面價值共計 133,123 仟元，於民國 91 年 9 月經台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以 126,900 仟元予以部份徵收，另相關未徵收之土地計 17,005 仟元已按淨變現價值轉列投資性不動產項下。

(九)應付短期票券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349,819
利率區間	-	2.068%~2.088%

(十)其他應付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	\$24,395	\$20,510
其他	36,035	41,067
合計	\$60,430	\$61,577

(十一)應付債券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2,300,000	\$2,300,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148)	(1,919)
減：累積轉換金額	(86,400)	(86,400)
減：累積賣回金額	(1,958,900)	(1,958,900)
減：一年內到期應付公司債	(254,552)	-
合計	\$-	\$252,781

- 1.本公司為因應未來營運需求並償還銀行借款，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109 年 12 月 25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90377875 號函核准發行民國 109 年度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其發行條件如下：

發行總額	23億元整
發行日	110年1月25日
票面利率	0%
發行期間	110年1月25日~115年1月25日
償還方式	除依本辦法第10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19條行使賣回權，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18條提前贖回，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贖回方式	1.發行後屆滿3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40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30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30%(含)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債券。 2.發行後屆滿3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40日止，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10%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債券。
債券持有人請求賣回辦法	發行滿3年之前40日內，債券持有人得要求本公司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以現金贖回，滿3年為債券面額之100.75%。
轉換期間	發行後屆滿3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轉換辦法轉換為普通股股票。
轉換價格	發行時之每股轉換價格訂為22.5元。 民國110年8月22日起，轉換價格自22.5元調整為21.54元。 民國111年9月17日起，轉換價格自21.54元調整為20.16元。 民國112年9月19日起，轉換價格自20.16元調整為19.90元。 民國113年9月02日起，轉換價格自19.90元調整為19.69元。 民國114年9月16日起，轉換價格自19.69元調整為19.23元。

本公司可轉換公司債已累計轉換普通股共計 4,011 仟股，且因轉換而產生之資本公積累計為 46,684 仟元。

(十二)長期借款

- 1.明細內容如下：

債權人	還款期間及方式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王道銀行等十三家聯合保證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10年12月01日至民國115年12月01日止，申貸信用借款及發行商業本票。	\$-	\$1,600,000
永豐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14年05月21日至民國116年05月31日止，申貸信用借款。	200,000	200,000

債權人	還款期間及方式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新光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14年06月18日至民國116年06月18日止，申貸信用借款。	220,000	300,000
第一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14年12月26日至民國116年12月26日止，申貸抵押借款。	1,000,000	1,000,000
台北富邦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14年01月12日至民國116年01月12日止，申貸信用借款。	400,000	460,000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14年11月28日至民國116年11月28日止，申貸信用借款。	250,000	250,000
土地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14年08月01日至民國116年08月01日止，申貸信用借款。	200,000	200,000
安泰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13年09月27日至民國115年09月27日止，申貸信用借款。	-	200,000
台中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13年12月26日至民國115年12月26日止，申貸信用借款。	-	355,000
玉山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14年07月01日至民國116年07月01日止，申貸信用借款。	300,000	300,000
遠東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14年03月06日至民國116年03月06日止，申貸信用借款。	300,000	-
王道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14年08月21日至民國116年08月20日止，申貸信用借款。	150,000	-
王道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13年07月10日至民國115年07月9日止，申貸商業本票。	-	400,000
國泰世華	契約期限自民國113年04月09日至民國115年02月28日止，申貸信用借款。	-	100,000
兆豐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14年10月16日至民國117年10月16日止，申貸信用借款。	200,000	-
王道銀行等七家聯合保證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13年12月11日至民國118年12月11日止，申貸信用借款。	1,950,000	1,267,500
王道銀行等八家聯合保證銀行	契約期限自民國114年11月27日至民國119年11月26日止，申貸信用借款。	2,400,000	-
減：商業本票折價		-	(4,511)
合計		<u>\$7,570,000</u>	<u>\$6,627,989</u>
利率區間		1.99%~2.509%	1.85%~2.593%

- 2.王道銀行等金融機構組成之聯貸銀行團貸款，以因應本公司中期營運資金及改善財務結構之所需。依據該聯貸借款合同規定，本公司於貸款存續期間內，應維持每年度之特定流動比率、有形淨值比率、利息保障倍數之比率。
- 3.本公司向部分銀行申貸長期借款及商業本票貸款，以因應本公司中期營運資金及改善財務結構之所需。依據該借款合同規定，本公司於貸款存續期間內，應維持每年度之負債比率、淨值及利息保障倍率金額。
- 4.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十三)營業租賃

本公司出租之投資性不動產，由於並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請詳附註六(八)投資性不動產。

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以報導日後將收取之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列示如下表：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低於一年	\$33,515	\$32,557
一年至二年	24,466	28,915
二年至三年	18,241	22,070
三年至四年	17,662	17,471
四年至五年	16,694	16,876
五年以上	57,385	68,138
合計	<u>\$167,963</u>	<u>\$186,027</u>

(十四)退休金

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總額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民國114年及113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731仟元及772仟元。

(十五)股本及增(減)資案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額定股本	<u>\$14,000,000</u>	<u>\$14,000,000</u>
已發行股本	<u>\$11,103,717</u>	<u>\$11,224,957</u>

本公司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經董事會決議買回庫藏股，於民國114年4月至6月共計買回12,124仟股，買回金額161,315仟元，並依證券交易法第28-2條第4項規定辦理庫藏股註銷減資，減資比率為1.08%。

截至民國11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實收資本額為11,103,717仟元，流通在外股數為1,110,372仟股，每股面額10元，均為普通股。

(十六)資本公積

1.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僅供彌補虧損，但公司無虧損者得以發行股票溢價及受領贈與所得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期貨局規定，以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其中以發行股票溢價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應俟產生該次資本公積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2.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資本公積內容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發行溢價	\$473,730	\$478,903
庫藏股票交易	460,459	443,280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1,099,736	1,412,974
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2,000,828	1,990,616
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	77,332	77,332
合併溢額	53,124	53,124
	<u>\$4,165,209</u>	<u>\$4,456,229</u>

(十七)保留盈餘

1.法定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但公司無虧損者，得依股東會決議之方法，將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的部份，發給新股或現金。

2.特別盈餘公積

(1)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首次採用IFRSs時，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

(3)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由成本模式改採公允價值模式，依民國103年3月18日金管證發字第1030006415號令規定，首次就後續衡量選擇採用公允價值模式衡量時，應就其公允價值增加數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帳列投資性不動產之累積公允價值淨增加數額減少或處分時，得就其減少部分或處分情形予以迴轉。

(4)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日特別盈餘公積內容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提列數	\$2,666,155	\$1,308,667
首次適用IFRSs提列數	7,883	7,883
採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特別盈餘公積變動數	250,198	250,198
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採公允價值模式提列數	1,824,513	1,824,513
	\$4,748,749	\$3,391,261

3.盈餘分配

(1)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其餘除派付股息外，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現金股利之發放不得少於全部股利發放金額之百分之十。

(2)本公司民國114年經股東會決議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計336,748仟元，民國113年以法定盈餘公積2,753,775仟元及資本公積312,717仟元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本公司董事會擬議之盈餘分配案以及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配案，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3)有關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二)。

(十八)庫藏股票

子公司名稱	114年12月31日			
	持有股數(仟股)	市價(元)	總市價金額	庫藏股金額
三商食品	46,969	\$15.85	\$744,451	\$490,752
三商多媒體	3,453	15.85	54,733	31,811
商禾	6,671	15.85	105,738	70,367
合計	57,093		\$904,922	\$592,930

子公司名稱	113年12月31日			
	持有股數(仟股)	市價(元)	總市價金額	庫藏股金額
三商福寶	46,969	\$15.30	\$718,618	\$490,752
三商多媒體	3,453	15.30	52,833	31,811
商禾	6,671	15.30	102,069	70,367
合計	57,093		\$873,520	\$592,930

(十九)其他權益

	透過其他綜					
	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避險工具 之損益	不動產 重估增值	採用覆蓋法 重分類之其 他綜合損益	總計
114年1月1日	\$(10,672)	\$(713,174)	\$(62)	\$679,705	\$(3,283,154)	\$(3,327,357)
-本公司	-	7,586	-	-	-	7,586
-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569)	(33,866)	19	29,186	(1,187,105)	(1,192,335)
114年12月31日	\$(11,241)	\$(739,454)	\$(43)	\$708,891	\$(4,470,259)	\$(4,512,106)

	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避險工具 之損益	不動產 重估增值	採用覆蓋法 重分類之其 他綜合損益	總計
113年1月1日	\$ (13,780)	\$ (401,632)	\$-	\$ 426,631	\$ (1,553,920)	\$ (1,542,701)
-本公司	-	(6,762)	-	-	-	(6,762)
-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3,108	(304,780)	(62)	253,074	(1,729,234)	(1,777,894)
113年12月31日	\$ (10,672)	\$ (713,174)	\$ (62)	\$ 679,705	\$ (3,283,154)	\$ (3,327,357)

(二十)營業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租賃收入	\$32,894	\$35,25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損益份額	891,339	1,632,351
股利收入	5,365	2,246
清算(損失)利益	(12)	-
合計	\$929,586	\$1,669,855

(廿一)其他利益及損失

	114年度	113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損)益	\$-	\$8,533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利益	72,170	42,76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利益	-	22,64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處分損失	(375)	(576)
其他損失	(11,615)	(8,763)
合計	\$60,180	\$64,597

(廿二)員工福利費用

性質別	114 年度	113 年度
薪資費用	\$53,802	\$58,319
勞健保費用	2,792	1,455
退休金費用	1,026	1,067
董事酬金	7,500	11,300
其他員工福利	533	562

本公司民國114年及113年12月31員工人數分別為22人及22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9人。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其中應提撥不低於45%為基層員工分派酬勞，酬勞部分並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一為董事酬勞。

2.本公司民國114年及113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8,000仟元及16,000仟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7,500仟元及11,000仟元，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分別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其民國114年與113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與財務報告估列之金額一致。

3.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廿三)所得稅(費用)利益

1.所得稅(費用)利益

	114年度	113年度
當期所得之所得稅	\$-	\$-
所得稅高(低)估	(1,352)	5,964
當期所得稅總額	(1,352)	5,964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8,711)	(4,168)
所得稅(費用)利益	\$(10,063)	\$1,796

2. 所得稅(費用)利益與會計利潤關係：

	114年度	113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53,027	\$303,147
按稅法規定剔除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153,027)	(303,147)
遞延所得稅之影響數	(8,711)	(4,168)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1,352)	5,964
所得稅(費用)利益	<u>\$ (10,063)</u>	<u>\$ 1,796</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如下：

114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認列於 權益	待出售非 流動負債 轉入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投資性不動產	\$(78,856)	\$(8,764)	\$-	\$-	\$(62,205)	\$(149,825)
土地增值稅	(8,153)	-	-	-	-	(8,153)
其他	(1,626)	53	-	-	-	(1,573)
合計	<u>\$(88,635)</u>	<u>\$(8,711)</u>	<u>\$-</u>	<u>\$-</u>	<u>\$(62,205)</u>	<u>\$(159,551)</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88,635)	(159,551)
	<u>\$(88,635)</u>	<u>\$(159,551)</u>

113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認列於 權益	重分類待 出售非流 動負債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投資性不動產	\$(31,411)	\$(4,221)	\$-	\$-	\$(43,224)	\$(78,856)
土地增值稅	(8,153)	-	-	-	-	(8,153)
其他	(1,679)	53	-	-	-	(1,626)
合計	<u>\$(41,243)</u>	<u>\$(4,168)</u>	<u>\$-</u>	<u>\$-</u>	<u>\$(43,224)</u>	<u>\$(88,635)</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	\$-
遞延所得稅負債	(41,243)	(88,635)
	<u>\$(41,243)</u>	<u>\$(88,635)</u>

	114年度	113年度
期初股數	1,122,496	1,122,496
減：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數	(56,643)	(56,643)
減：買回庫藏股	(7,993)	-
合計	1,057,860	1,065,853

假設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不視為庫藏股票之擬制資料：

	114年度	113年度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772,250	\$1,528,859
基本每股盈餘加權平均流通股數	1,114,503	1,122,496
基本每股盈餘(元)：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0.69	\$1.36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之說明請詳見附註六（十八）之說明。

七、關係人交易事項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三商行(股)公司	子公司
三商電腦(股)公司	子公司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子公司
三商餐飲(股)公司	子公司
三商多媒體(股)公司	子公司
旭富製藥科技(股)公司	子公司
三商美邦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子公司
三商家購(股)公司	子公司
三商休閒(股)公司	子公司
宏遠證券(股)公司(註1)	關聯企業
法蘭摩沙(股)公司	關聯企業

註1：宏遠證券(股)公司及宏遠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自民國114年2月6日起為非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租金收入

	114 年度	113 年度
子公司	\$3,982	\$2,389

2.其他收入

	114 年度	113 年度
子公司	\$24,201	\$17,660
關聯企業	1,272	-
合計	\$25,473	\$17,660

3.其他支出

	114 年度	113 年度
子公司	\$16	\$8
關聯企業	83	1,143
合計	\$99	\$1,151

4.應收關係人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子公司	\$2,569	\$2,561
關聯企業	600	-
合計	\$3,169	\$2,561

5.資產交易

子公司三商美邦人壽保險發行民國 110 年第一期無到期日累積次順位公司債，本公司持有次順位公司債帳面金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次順位公司債	\$250,000	\$250,000

上述交易產生之利息收入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利息收入	\$8,243	\$8,257

6.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4年度	113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38,043	\$37,872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下列資產作為金融機構借款額度之擔保：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票	\$2,243,819	\$2,386,627	作為金融機構借款額度之擔保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向金融機構借款而開立之本票	\$8,950,000	\$8,650,000
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背書保證	\$340,000	\$340,000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確保本公司繼續經營，並為股東提供最大報酬。

(二)金融商品

1.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除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其他金融資產、銀行借款、其他應付款及其他金融負債等短期金融商品，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故未揭露其公允價值，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2.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以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總管理處按照董事會核准之交易權限執行。本公司總管理處透過與營運單位密切溝通，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

3.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A.價格風險

由於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於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

B.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來自銀行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公司民國114年及113年度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2)信用風險

A.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款項及已承諾之交易。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僅有信用評等良好之機構，才會被接納為交易對象。

B.於民國114年及113年度，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3)流動性風險

A.現金流量預測是由本公司總管理處予以彙總。總管理處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額度，以使本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B.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114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合約現金			
		流量	1年以下	1~5年	5年以上
其他應付款	\$60,430	\$60,430	\$60,430	\$-	\$-
其他金融負債	5,927	5,927	-	5,927	-
應付債券(含一年內到期應付公司債)	254,552	254,700	-	254,700	-
長期借款	7,570,000	7,570,000	-	7,570,000	-

113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合約現金			
		流量	1年以下	1~5年	5年以上
其他應付款	\$61,577	\$61,577	\$61,577	\$-	\$-
其他金融負債	6,575	6,575	-	6,575	-
應付債券	252,781	254,700	-	254,700	-
長期借款	6,627,989	6,632,500	-	6,632,500	-

(三)公允價值估計

1.下表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係指金融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市場：(1)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有同質性；(2)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3)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

第二等級：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投入參數，例如：

(1)活絡市場中相似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指持有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依據相似金融工具近期之交易價格推導而得，相似金融工具應依該金融工具之特性及其交易條件予以判斷。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須配合相似金融工具之可觀察交易價格予以調整之因素可能包括相似金融工具近期之交易價格已有時間落差、金融工具交易條件之差異、涉及關係人之交易價格、相似金融工具之可觀察交易價格與持有之金融工具價格之相關性。

(2)非活絡市場中，相同或相似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

(3)以評價模型衡量公允價值，而評價模型所使用之投入參數（例如：利率、殖利率曲線、波動率等），係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可觀察投入參數，指參數之估計係取自市場資料，且使用該參數評價金融工具之價格時，應能反映市場參與者之預期）。

(4)投入參數大部分係衍生自可觀察市場資料，或可藉由可觀察市場資料驗證其相關性。

第三等級：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例如：使用歷史波動率之選擇權訂價模型，因歷史波動率並不能代表整體市場參與者對於未來波動率之期望值）。

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	114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u>非衍生金融工具</u>				
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普通股	\$52,150	\$170	\$-	\$51,980
創投公司	7,883	-	-	7,883
特別股	3,675	-	-	3,675

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	113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u>非衍生金融工具</u>				
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普通股	\$44,313	\$152	\$-	\$44,161
創投公司	6,284	-	-	6,284
特別股	6,182	-	-	6,182

本公司於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均未有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示：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市場比較法	流動性折價比率 114年及113年 皆為15%~40%	呈反向關係

3.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

本公司總管理處負責進行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本公司會計政策須作重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4.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4年12月31日					
		向上或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	
		下變動		於本期損益		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上市櫃股票	流動性折價	1%	\$-	\$-	\$86	\$(87)	
-創投公司	流動性折價	1%	-	-	19	(20)	
		113年12月31日					
		向上或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	
		下變動		於本期損益		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上市櫃股票	流動性折價	1%	\$-	\$-	\$98	\$(99)	
-創投公司	流動性折價	1%	-	-	16	(16)	

(四)非以公允價值衡量者之等級資訊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除下表所列示之項目外，其他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應付款項及存出/入保證金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故未揭露其公允價值。有關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階層如下：

		114年12月31日		
資產及負債項目	合計	相同資產於活 絡市場之報價 (第一等級)	重大之其他可 觀察輸入值 (第二等級)	重大不可觀 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	\$207,592	\$-	\$207,592	\$-
		113年12月31日		
資產及負債項目	合計	相同資產於活 絡市場之報價 (第一等級)	重大之其他可 觀察輸入值 (第二等級)	重大不可觀 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	\$208,083	\$-	\$208,083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三。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五。

(二) 大陸投資資訊

1. 本公司對大陸地區之投資方式、金額、持股比例之揭露事項，請詳附表六。

附表一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註2)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8)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註4)	業務往來金額 (註5)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註6)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融通限額(註7)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7)
													名稱	價值		
1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	三友藥妝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50,000	\$50,000	—	—	2	—	營業週轉	—	—	—	\$199,317 註9	\$797,269 註9
1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	購達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50,000	150,000	—	—	2	—	營業週轉	—	—	—	\$199,317 註9	\$797,269 註9
1	三商家購股份有限公司	寵物好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30,000	30,000	—	—	2	—	營業週轉	—	—	—	\$199,317 註9	\$797,269 註9
2	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彙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45,000	45,000	45,000	3%	2	—	營業週轉	—	—	—	376,464 註10	376,464 註10
3	三商餐飲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餐飲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7,000	7,000	—	—	2	—	營業週轉	—	—	—	154,662 註11	309,324 註11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為1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為2。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7：應填列公司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資金貸與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註9：子公司三商家購資金貸與總額以最近期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以不超過子公司三商家購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

註10：子公司三商行股份有限公司

(1)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子公司三商行淨值的百分之四十為限，子公司三商行資金貸與子公司三商行及母公司直接及間接持股百分之一百之子公司，則貸與金額以不超過子公司三商行淨值百分之一百二十為限。

(2)與子公司三商行有業務往來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3)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子公司三商行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11：子公司三商餐飲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金額以不超過子公司三商餐飲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十，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子公司三商餐飲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附表二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註1)										
0	三商投資控股	三友藥妝	2	2,364,780 註2	100,000	100,000	8,000	-	0.63%	4,729,559 註2	Y	N	N
0	三商投資控股	法蘭摩沙	6	2,364,780 註2	240,000	240,000	188,299	-	1.52%	4,729,559 註2	N	N	N
1	旭富製藥科技	法蘭摩沙	6	539,448 註3	400,000	400,000	313,831	-	7.41%	2,157,793 註3	N	N	N
2	三商家購	購達行銷	2	298,976 註4	250,000	250,000	-	-	12.55%	597,952 註4	Y	N	N
2	三商家購	寵物好事	2	298,976 註4	50,000	-	-	-	-	597,952 註4	Y	N	N

註1：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七種：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 直接或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2：1. 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三十為限。

2. 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其因業務往來關係從事背書保證者，不得超過被保證公司與本公司最近年度業務往來金額之百分之三十或最近三個月業務往來金額之百分之一百二十孰高者，且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五；其與本公司為母子公司關係而從事背書保證者，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五；另對於因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或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被投資公司背書保證者，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五。

註3：子公司旭富製藥科技背書保證責任之總額以不超過子公司旭富製藥科技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對單一企業保證之限額為子公司旭富製藥科技淨值之百分之十。另外，子公司旭富製藥科技及其子公司背書保證責任之總額以不超過子公司旭富製藥科技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對單一企業保證之限額為子公司旭富製藥科技淨值之百分之十。

註4：子公司三商家購背書保證總額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淨值百分之三十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超過子公司三商家購淨值之百分之十五為限。

附表三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三商投資控股	股票	僑馥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	13,334	2.00%	13,334	無
三商投資控股	股票	聯致科技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73	27,848	1.86%	27,848	無
三商投資控股	公司債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0	250,000	—	250,000	無
三商行	受益憑證	Phi Fund, L.P.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33,746	—	33,746	無
三商行	受益憑證	Silicon Fund, LL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24,949	—	24,949	無
三商行	股票	華安醫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98	17,132	0.45%	17,132	無
三商行	股票	育世博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13	24,877	0.28%	24,877	無
三商行	公司債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0	60,000	—	60,000	無
三商電腦	特別股	台新金控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	100,600	0.40%	100,600	無
三商電腦	股票	悠遊卡投資控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71	64,418	2.21%	64,418	無
三商電腦	股票	悠遊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18	36,392	0.87%	36,392	無
三商電腦	股票	璞石晶華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58,615	4.90%	58,615	無
三商食品	股票	宏遠證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8,762	201,693	4.79%	201,693	無
三商食品	股票	華安醫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36	31,658	0.83%	31,658	無
三商食品	股票	漢友創投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686	11,824	4.69%	11,824	無

附表三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三商食品	股票	三商投資控股	對持有之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6,969	744,451	4.23%	744,451	無
三商多媒體	股票	三商投資控股	對持有之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453	54,733	0.31%	54,733	無
商禾	股票	三商投資控股	對持有之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671	105,738	0.60%	105,738	無
旭富製藥科技	受益憑證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7	1,006	—	1,006	無
旭富製藥科技	股票	華安醫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04	77,575	2.00%	77,575	無
新高製藥科技	受益憑證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45	13,165	—	13,165	無
三商家購	股票	雲創通訊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67	997	4.38%	997	無
三商家購投資	股票	逢泰企業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	48,759	8.00%	48,759	無
三商美福	受益憑證	Phi Fund, L.P.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22,497	—	22,497	無

附表四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該公司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該公司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三商行(股)公司	三諾(股)公司	合資	進貨	\$119,850	5.19%	—	—	—	(18,871)	-4.77%	無
三商家購(股)公司	購達行銷(股)公司	子公司	進貨	720,309	6.72%	—	—	旬結10天-月結15天	(31,127)	-2.50%	註4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4：於編制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附表六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1)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例	帳面金額 (註2)			
三商投資控股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台灣	經營人身保險業務	\$10,232,293	\$10,022,293	1,836,520	31.13%	\$12,120,054	\$1,178,095	\$377,119	子公司
三商投資控股	三商行	台灣	各類鞋品及附屬品、各式背包及服飾銷售	250,000	250,000	40,000	100.00%	885,985	143,974	135,388	子公司
三商投資控股	三商電腦	台灣	電腦機器買賣	582,974	594,074	93,799	47.37%	1,542,923	302,600	148,225	子公司
三商投資控股	旭富製藥科技	台灣	原料藥、原料藥中間體之加工、製造及銷售	736,053	736,053	35,591	29.78%	1,576,173	107,374	31,977	子公司
三商投資控股	三商家購	台灣	零售業	367,393	367,393	41,019	60.77%	1,211,229	144,264	87,668	子公司
三商投資控股	三商多媒體	台灣	錄影帶進口製作等代理	30,237	30,237	4,200	86.96%	78,397	11,293	8,910	子公司
三商投資控股	商禾	台灣	各種機器設備租賃及買賣	90,478	90,478	9,000	100.00%	103,644	2,609	586	子公司
三商投資控股	三商餐飲	台灣	牛肉麵、各式麵飯、披薩、炸雞餐飲連鎖	347,762	347,762	38,236	57.87%	768,256	127,063	51,299	子公司
三商投資控股	三商休閒產業	台灣	休閒娛樂業務	485,203	485,203	45,608	60.59%	488,452	(1,044)	(633)	子公司
三商投資控股	華合科技	台灣	經營管理顧問、電腦設備安裝	—	19,734	—	—	—	(863)	250	子公司 (註5)
三商投資控股	三商美福	台灣	家具連鎖及室內裝修	626,210	626,210	13,000	100.00%	(62,976)	14,782	11,711	子公司
三商投資控股	亞爾托羅	台灣	飲料、雪茄、香菸買賣及代理	—	750,000	—	—	—	(93)	(93)	子公司 (註6)

附表六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1)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例	帳面金額 (註2)			
三商投資控股	三商食品	台灣	煙酒、飲料及各式食品批發業	194,464	180,300	246,760	100.00%	2,345,555	42,669	28,620	子公司 (註3)
三商投資控股	三商美邦保險代理人	台灣	保險代理	3,000	3,000	500	100.00%	62,940	32,890	32,890	子公司
三商投資控股	三友藥妝	台灣	藥妝品零售業	450,996	450,996	4,900	24.50%	23,999	(41,952)	(10,278)	子公司
三商投資控股	法蘭摩沙	台灣	化學溶劑純化再利用	86,250	86,250	8,625	15.00%	51,317	(81,997)	(12,300)	關聯企業
三商電腦	Mercuries Data Systems International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業	738,652	738,652	—	100.00%	167,912	(2,629)	(2,629)	子公司
三商電腦	華合科技	台灣	經營管理顧問、電腦設備安裝	—	114,435	—	—	—	(863)	(628)	子公司 (註5)
三商電腦	三商資訊	台灣	資訊軟體、處理服務業	3,000	3,000	300	100.00%	593	(216)	(216)	子公司
三商電腦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台灣	經營人身保險業務	103,745	101,667	14,496	0.25%	99,147	1,178,095	2,908	子公司
三商電腦	雲力橘子數位	台灣	資訊軟體服務	150,000	150,000	6,864	28.92%	204,098	71,196	20,591	關聯企業
Mercuries Data Systems International LTD.	香港天元資訊	香港	投資業	715,423	715,423	—	100.00%	168,788	(2,637)	(2,637)	子公司
三商行	三商休閒產業	台灣	休閒娛樂業務	50,000	50,000	5,079	6.75%	54,400	(1,044)	(70)	子公司
三商行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台灣	經營人身保險業務	783,293	712,753	125,033	2.12%	855,174	1,178,095	23,004	子公司

附表六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1)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例	帳面金額 (註2)			
三商行	三商家購	台灣	零售業	4,347	4,347	63	0.09%	1,860	144,264	135	子公司
三商行	三諾	台灣	各類鞋品代理	80,000	80,000	8,000	50.00%	102,789	31,107	15,554	合資公司
三商行	祝三實業	台灣	醫藥流通	70,000	70,000	3,248	21.21%	47,114	32	7	關聯企業
三商行	嘉正生物科技	台灣	生物技術服務	22,000	22,000	1,600	3.69%	9,534	(214,968)	(7,933)	關聯企業
三商行	旭富製藥科技	台灣	原料藥、原料藥中間體之加工、製造及銷售	115,159	115,159	1,439	1.20%	71,029	107,374	1,293	子公司
三商行	三彙	台灣	各類鞋品及附屬品、各式背包及服飾銷售	96,000	—	9,600	60.00%	89,470	(10,882)	(6,529)	子公司
三商食品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台灣	經營人身保險業務	769,030	769,030	138,754	2.35%	936,082	1,178,095	26,711	子公司
三商食品	旭富製藥科技	台灣	原料藥、原料藥中間體之加工、製造及銷售	137,413	137,413	2,840	2.38%	204,253	107,374	2,551	子公司
三商食品	三商休閒產業	台灣	休閒娛樂業務	75,262	75,262	3,777	5.02%	40,450	(1,044)	(52)	子公司
三商食品	華合科技	台灣	經營管理顧問、電腦設備安裝	—	8,840	—	—	—	(863)	(45)	子公司 (註5)
三商食品	宏遠證券	台灣	綜合證券商	—	135,631	—	—	—	48,493	2,661	(註4)
三商食品	商日	台灣	零售業	6,000	6,000	600	100.00%	7,235	(95)	(95)	子公司

附表六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1)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例	帳面金額 (註2)			
商禾	三商休閒產業	台灣	休閒娛樂業務	7,000	7,000	698	0.93%	7,698	(1,044)	(10)	子公司
商禾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台灣	經營人身保險業務	9,976	9,976	1,880	0.03%	12,859	1,178,095	384	子公司
三商餐飲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台灣	經營人身保險業務	129,597	129,597	13,051	0.22%	89,263	1,178,095	2,667	子公司
三商餐飲	三商休閒產業	台灣	休閒娛樂業務	70,000	70,000	6,856	9.11%	73,424	(1,044)	(94)	子公司
三商餐飲	三商餐飲顧問	台灣	餐飲零售及顧問業	64,100	64,100	6,410	98.62%	3,197	(10,144)	(10,004)	子公司
三商餐飲	MERCURIES FOOD SERVICE JAPAN LTD.	日本	即時餐飲製造業	58,973	37,793	30	100.00%	14,777	(10,421)	(10,421)	子公司
旭富製藥科技	新高製藥	台灣	原料藥、製劑之研發製造及銷售	351,761	351,761	35,190	100.00%	358,952	(7,452)	(7,352)	子公司
旭富製藥科技	法蘭摩沙	台灣	化學溶劑純化再利用	143,750	143,750	14,375	25.00%	79,079	(81,997)	(21,836)	關聯企業
旭富製藥科技	嘉正生物科技	台灣	生物技術服務	35,000	35,000	1,750	4.04%	10,515	(214,968)	(8,597)	關聯企業
新高製藥	嘉正生物科技	台灣	生物技術服務	33,000	33,000	3,300	7.61%	19,876	(214,968)	(16,194)	關聯企業
三商美福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台灣	經營人身保險業務	143,635	143,635	11,795	0.20%	80,672	1,178,095	2,410	子公司
商日	株式會社日本三商食品	日本	酒類、食品買賣	4,116	4,116	—	100.00%	6,955	(83)	(83)	子公司

附表六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1)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例	帳面金額 (註2)			
三商家購	三友藥妝	台灣	藥妝品零售業	164,879	114,879	15,100	75.50%	76,876	(41,952)	(31,490)	子公司
三商家購	購達行銷	台灣	綜合批發業	60,000	60,000	6,000	100.00%	54,874	8,038	8,038	子公司
三商家購	三商家購投資	台灣	一般投資業	246,000	246,000	24,600	100.00%	303,063	4,153	4,153	子公司
三商家購投資	寵物好事	台灣	寵物零售業	200,000	300,000	765	51.00%	248,752	7,139	-	子公司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宏遠證券	台灣	綜合證券商	—	65,139	—	—	—	48,493	929	(註4)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南港國際一	台灣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2,340,000	1,575,000	234,000	45.00%	2,295,984	(19,445)	(8,750)	關聯企業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南港國際二	台灣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2,835,000	1,800,000	283,500	45.00%	2,772,427	(25,953)	(11,679)	關聯企業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	豐新二陽光能源	台灣	太陽能電站之投資、經營及管理	315,000	315,000	31,500	21.00%	309,245	(49)	(10)	關聯企業

註1：含未實現損益本期攤銷數、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差異本期攤銷數及出租關係人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本期調整數。

註2：含出租關係人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數。

註3：子公司三商福寶及子公司三商食品，依企業併購法進行簡易合併，合併基準日為民國114年1月1日，合併後子公司三商食品為存續公司，子公司三商福寶為消滅公司。

註4：自民國114年2月6日起，因持股策略改變，故轉列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5：子公司華合科技於民國113年10月17日股東臨時會決議辦理解散，訂定民國113年10月31日為解散基準日，並於民國114年3月15日清算完結。

註6：子公司亞爾托羅於民國114年7月31日股東臨時會決議辦理解散，訂定民國114年7月31日為解散基準日，並於民國114年12月16日清算完結。

附表六 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 公司本 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南京三商電腦軟件開發有限公司	電腦軟件、信息軟件開發、製作、銷售、自產產品經營及相關技術諮詢服務	US2,100萬元	(2)	\$668,244	—	—	\$668,244	(1,971)	100.00%	(1,971) (2)B	165,271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3)
\$701,719 (註4)	(1) 北京三商電腦信息系統設備有限公司以美金 1,000,000投資(註4) (2) 南京三商電腦軟件開發有限公司以美金 19,818,822投資	\$1,974,247
4,624 (註5)	福瑞泰克(浙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美金159,988元 投資	583,055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數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 投資損益認列損益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C. 其他：自行結算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

註4：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已清算完結且註銷登記，但尚未向經濟部投審會申請註銷投資額度之北京三商電腦信息系統設備有限公司，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美金1,000,000元，已於民國90年2月5日清算完畢。

註5：子公司三商行及三商美福透過私募基金PHI FUND, L.P.轉投資福瑞泰克(浙江)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投資比例為0.0372%。

三商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各科目明細表

目錄	頁次/索引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附註六(一)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明細表	6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6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	65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六(八)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66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六(十)
應付公司債明細表	附註六(十一)
長期借款明細表	附註六(十二)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六(廿三)
其他非流動負債明細表	67
管理費用明細表	68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 別彙總表	6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名 稱	期 初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累計減損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 註
	股 數 或 張 數	公 允 價 值	股 數 或 張 數	金 額 (註 1)	股 數 或 張 數	金 額 (註 1)	股 數 或 張 數	公 允 價 值			
僑馥建築經理	100	\$18,241	-	\$-	-	\$4,907	100	\$13,334	\$-	無	
漢友創投	3,124	6,284	-	1,599	-	-	3,124	7,883	-	無	
友嘉科技	366	7,402	-	-	-	370	366	7,032	62,619	無	
聯致科技	2,093	14,613	-	13,603	20	368	2,073	27,848	-	無	
罡境電子	300	3,905	-	-	-	139	300	3,766	3,000	無	
東博資本創投- 甲種特別股	271	6,182	-	-	46	2,507	225	3,675	-	無	
寶德電化材科技	13,630	-	-	-	-	-	13,630	-	-	無	
合計	19,884	\$56,627	-	\$15,202	66	\$8,291	19,818	\$63,538	\$65,619		

註 1：係公允價值評價調整。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名 稱	期 初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累計減損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備 註
	股 數 或 張 數	公 允 價 值	股 數 或 張 數	金 額	股 數 或 張 數	金 額	股 數 或 張 數	公 允 價 值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次順位公司債	250	\$250,000	-	\$-	-	\$-	250	\$250,000	\$-	無	
合計	250	\$250,000	-	\$-	-	\$-	250	\$250,000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	總價		
1.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1,796,520	\$12,610,654	40,000	\$210,000		\$(700,600)	1,836,520	31.13%	\$12,120,054	8.00	\$14,692,159	詳附註八	
2.三商行(股)公司	40,000	1,084,266		-		(198,281)	40,000	100.00%	885,985	23.53	941,200	無	
3.三商電腦(股)公司	95,585	1,498,310		138,208	(1,786)	(93,595)	93,799	47.37%	1,542,923	26.6	2,495,050	無	
4.旭富製藥科技(股)公司	35,591	1,754,088		2,085		-	35,591	29.78%	1,756,173	48.7	1,733,271	無	
5.三商家購(股)公司	41,019	1,155,099		56,130		-	41,019	60.77%	1,211,229	37.85	1,552,567	無	
6.三商福寶(股)公司	236,260	2,372,615		-	(236,260)	(2,372,615)	-	-	-	-	-	無	
7.三商多媒體(股)公司	4,200	76,145		2,252		-	4,200	86.96%	78,397	22.42	94,164	無	
8.商禾(股)公司	9,000	103,085		559		-	9,000	100.00%	103,644	15.45	139,050	無	
9.三商餐飲(股)公司	38,236	868,692		-		(100,436)	38,236	57.87%	768,256	40.00	1,529,455	無	
10.三商休閒產業(股)公司	45,608	489,083		-		(631)	45,608	60.59%	488,452	10.71	488,462	無	
11.華合科技(股)公司	17	375		-	(17)	(375)	-	-	-	-	-	無	
12.三商美福室內裝修(股)公司	13,000	-		-		-	13,000	100.00%	-	2.35	30,550	無	
13.亞爾托羅(股)公司	3,209	27,496		-	(3,209)	(27,496)	-	-	-	-	-	無	
14.三商食品(股)公司	10,500	164,820	236,260	2,180,735		-	246,760	100.00%	2,345,555	10.61	2,618,026	無	
15.三商美邦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500	52,128		10,812		-	500	100.00%	62,940	125.88	62,940	無	
16.三友藥妝(股)公司	4,900	29,701		-		(5,702)	4,900	24.50%	23,999	5.1	24,990	無	
17.法蘭摩沙	8,625	63,617		-		(12,300)	8,625	15.00%	51,317	5.95	51,319	無	
減:轉列庫藏股	-	(592,930)		-		-	-	-	(592,930)				
合計		\$21,757,244		\$2,600,781		\$(3,512,031)			\$20,845,99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累計減損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 註
1.華合科技(股)公司	\$3,041	\$-	\$3,041	\$-	
2.旭富製藥科技(股)公司	53,443	-	-	53,443	
	\$56,484	-	\$3,041	\$53,443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存出保證金	入會保證金等	\$4,572	
其他		14,201	
合計		\$18,773	

其他非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存入保證金		\$5,927	
未實現處分資產利益		49,85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62,976	
其他		9	
合計		\$118,764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62,328	
雜費		25,014	
勞務費		11,564	
其他費用		11,942	(個別金額均未達總額 5%)
合 計		\$110,848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功能別 性質別		114 年			113 年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本公司	\$-	\$47,952	\$47,952	\$-	\$46,438	\$46,438
	從屬公司	-	5,850	5,850	-	11,881	11,881
勞健保費用		-	2,782	2,792	-	1,455	1,455
退休金費用		-	1,026	1,026	-	1,067	1,067
董事酬金		-	7,500	7,500	-	11,300	11,30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533	533	-	562	562
折舊費用		-	1,612	1,612	-	3,726	3,726
攤銷費用		-	180	180	-	238	238

1.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員工人數分別為 22 人及 22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9 人。
2. (1)本公司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4,023 仟元；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3,809 仟元。
(2)本公司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3,689 仟元；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3,572 仟元。
(3)本公司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 3.28%。
(4)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如下：

A.員工薪酬

- a.本公司採性別平等、同工同酬、合理且具激勵性之薪資政策以期吸引、留任優秀人才。
- b.薪酬主要項目包含本薪、伙食津貼、職務津貼、業績獎金及其他津貼等項目，依員工所擔任職務、學經歷、專業技能釐薪。秉持利潤共享原則，另依公司營運獲利狀況發放年終獎金及員工酬勞。
- c.員工定期接受績效評核，每年依市場薪資水準、外在環境變化、公司營運狀況及個人績效表現調整薪資。

B.高階管理階層薪酬

- a.經理人酬金內容包含固定薪資（含本薪、伙食津貼、職務津貼等項目）及浮動薪資（年終獎金），並參與分配依公司章程且經董事會通過發放之員工酬勞、兼任其他公司董監酬勞。
- b.經理人之報酬連結其個人貢獻價值、管理績效、公司營運績效與 ESG 成果，經薪酬委員會審議後，提董事會議定之。

C.最高治理單位

- a.本公司董事不支薪，僅領取參加董事會車馬費、依公司章程規定並經董事會通過發放之董事酬勞。
- b.獨立董事報酬授權由董事會依各該董事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酌業界通常支給水準決議之。